

報告事項

第一案

案由：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。

說明：一、本公司111年度營運結果，在營收方面，母子公司合併營收淨額為新台幣貳拾陸億參仟餘萬元，較110年度的貳拾陸億壹仟參佰餘萬元呈現持平；母公司全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肆億肆仟參佰餘萬元，較110年度的肆億零陸佰餘萬元增加9.16%。

二、盈餘方面，本期合併稅後淨利為新台幣貳億肆仟壹佰萬餘元，較110年度的合併稅後淨利新台幣伍億貳仟柒佰萬餘元減少54.29%，主要係因110年杭州廠土地收儲補償利益。

三、營業報告書及有關決算表冊，請參閱本手冊第7頁至第29頁。

四、敬請 鑒察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。

說明：一、本公司111年度各項決算表冊，業經董事會於112年03月24日核議通過，並經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後提出審查報告書。

二、審查報告書，請參閱本手冊第30頁。

三、敬請 鑒察。

第三案

案由：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現金股利分配情形報告。

說明：一、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，業經112年03月24日董事會決議提撥股利111,203,505元，每股配發現金股利1.05元（即每仟股配發1,050元），將全數發放現金（發放至元為止，元以下捨去），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。

二、本次除息基準日訂為112年06月29日，現金股利發放日為112年07月20日。

三、敬請 鑒察。

報告事項

第四案

案由：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。

說明：一、本公司111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，業經董事會於112年03月24日決議通過，全數將以現金發放。

二、本公司111年度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為240,760,780元，依規範提撥酬勞如下

員工酬勞新台幣7,230,000元，約占扣除前本期稅前淨利的3%，
董事酬勞新台幣2,410,000元，約占扣除前本期稅前淨利的1%。

三、敬請 鑒察。

第五案

案由：本公司背書保證辦理情形報告。

說明：一、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明細如下：

單位：新台幣仟元

被背書保證對象	關係	期末背書保證餘額	占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	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	背書保證最高限額
VFT INC.	為本公司之子公司	92,130	2.70%	1,705,888	3,411,775
SHINIH HOLDING COMPANY LTD.	為本公司之子公司	675,620	19.80%	1,705,888	3,411,775
AMERICAN OUTDOOR LIVING INC.	為本公司之孫公司	92,130	2.70%	1,705,888	3,411,775
台灣吳羽股份有限公司	為本公司之子公司	135,355	3.97%	1,705,888	3,411,775

二、敬請 鑒察。

報告事項

第六案

案由：本公司對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情形報告。

說明：一、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，本公司投資大陸地區明細如下：

單位：美金仟元

直接投資公司名稱	間接投資公司名稱	投資金額	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
SHINI HOLDING COMPANY LTD.	新麗纖維製品(蘇州)有限公司	3,000	88.78%
	東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		100.00%
	杭州新麗纖維製品有限公司		100.00%
	新麗纖維製品(唐山)有限公司		100.00%
	台新纖維製品(蘇州)有限公司		100.00%
	唐山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		100.00%
	青島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		100.00%
	湖北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		100.00%
	昆山新纖麗貿易有限公司		100.00%
東莞台新纖維製品有限公司	--	2,000	100.00%
新麗纖維製品(蘇州)有限公司	--	281	11.22%

二、敬請 鑒察。

承認事項

第一案（董事會提）

案 由：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，提請承認案。

說 明：一、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，業經董事會核議通過，
並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後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。
二、相關書表請參閱本手冊第7頁至第30頁。
三、謹提請 承認。

決 議：

第二案（董事會提）

案 由：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，提請承認案。

說 明：一、本公司111年度稅後盈餘224,400,276元，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
盈餘及依法提列、調整數後實際可供分配盈餘為1,618,823,311
元。
二、本公司依章程所訂規範分配盈餘，業經董事會核議通過。
三、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第31頁。
四、謹提請 承認。

決 議

臨時動議

散會